

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文件

中装协〔2021〕12号

签发人：张京跃

关于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个人会员 重新登记的通知

各分支机构：

由于之前协会出现了个人会员发展中的各种乱象，协会为统一会员管理、规范个人会员的发展、更好的服务于协会的个人会员，依据中装协〔2021〕6号文件《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会员和会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对个人会员进行重新登记并更换证书。本通知下发前的个人会员证书一律作废。所有申请中装协个人会员者必须提交全部申请资料，包括：《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个人会员申请表》一份；《中国建筑装饰行业诚信公约》承诺书一份；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一份；个人专业背景资料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一套。

以上资料（电子版）由各分支机构负责收集，交组联部审核，审核通过后按照会员标准缴纳相应会费，财务部与组联部确认到

账后，组联部负责发放协会统一制作的新的个人会员证书。各分支机构今后严禁擅自制作、发放个人会员证书。

中国建筑装饰协会

2021年1月29日